

港聞

A11 大公報

2004-08-07

## 港中學生訪全國人大

【本報記者王德軍北京六日專電】二十二名香港「《基本法》推廣日計劃比賽」的得獎中學生，今早與全國人大常委會法制工作委員會國家法室主任陳斯喜會面，增加了對國家最高權力機關——全國人民代表大會的認識。

是項比賽由政制事務局和教育統籌局在今年三月至五月舉辦，得獎者獎品之一是訪問北京七天。訪問團於昨日抵達北京。今日會面是香港學生與中央官員會晤的第一站。

身兼香港《基本法》委員會辦公室主任的陳斯喜熱切歡迎學生訪京團，並向他們簡介全國人民代表大會的職權，包括修改憲法、監督憲法的實施、制定和修改國家的基本法律等。

下午，學生前往國務院港澳事務辦公室，拜會港澳辦法律司司長張榮順。隨後，他們到香港特區政府駐北京辦事處，拜訪駐京辦主任梁寶榮。

率團訪京的政制事務局副秘書長雷潔玉說，參加「《基本法》推廣日計劃比賽」的中三及中四學生可按照年輕人的口味，設計迎合他們的推廣《基本法》活動。政制事務局會贊助每間學校不超過一萬元的實報實銷津貼，讓他們於本年十月依照其得獎計劃在校內舉行《基本法》推廣日。

她表示：「我們以訪問北京作為獎品，安排得獎學生與官員會面、與當地學生交流、參觀博物館及遊覽名勝古蹟，希望藉此增加同學對國家的認識。」

談到政府所舉辦的其他《基本法》推廣活動時，雷潔玉表示，《基本法》推廣督導委員會因應社會的討論和訴求，已更新推廣策略。

未來的推廣工作方針是：首先，要全面覆蓋《基本法》的內容；第二，推廣活動會與國民教育掛鉤，令市民對國家的歷史、憲法及社會制度有較深入的認識；第三，會鼓勵更多社區團體和市民參與推廣《基本法》的活動。

雷潔玉說：回歸以來，香港特區政府共撥出超過三千三百萬元推廣《基本法》。

在二〇〇四至〇五財政年度，特區政府預留了五百多萬元，用作舉辦推廣活動。

雷潔玉表示，特區政府在過去三年也製作了十八齣推廣《基本法》的政府電視宣傳短片，這些短片在熒幕上播出超過一萬二千次。在過去兩年，特區政府和民間團體共舉辦了超過一百二十項推廣活動。

共有六十八支隊伍參加《基本法》推廣日計劃比賽，他們分別來自五十三間學校。得獎的五間中學分別是藍田聖保祿中學、妙法寺劉金龍中學、拔萃女書院、福建中學、麗澤中學等。